#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对"2024年1月1日-2024年4月30日大坛酒插标供应"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前来投标。

- 一、招标人: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酿酒一厂
- 二、项目名称: 2024年1月1日-2024年4月30日大坛酒插标供应
- 三、项目概况:
- 1、招标内容、预估量及投标保证金:

项目内容	生产厂	期限	预计数量(万 张)	投标保证金
大坛酒插 标	酿酒一厂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4月30日	约 105 万张	3000 元

## 2、项目实施地点:

酿酒一厂黄酒车间

3、投标对象

地址: 袍江育贤东路 1330 号

本次招投标为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酿酒一厂厂内大坛酒插标供应。投标单位对标段进行报价,标段以最低价中标,如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并列,则采取现场抽签方式确定中标的顺序。

# 四、投标人资质要求:

-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或个人;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招标前后,未被工商机关列入工商系统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作为被告或者第三人起诉在案,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财产未被人民法院冻结、查封、扣押,未被他人进行诉讼保全; 未存在项目中标后无法正常实施的事由(投标方书面承诺)。
  -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场经营地址或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产型企业,

- (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转包、分包。
- (四)报价方系环保部门认定的专业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 五、资质预审要求:

各投标人在领取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企业营业执照,法人授权书,投标人身份证及相关资质证明材料等。以上资料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审核通过后予以发放招标文件。

## 六、领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

- 1、时间: 2023年12月4日至2023年12月8日
- 2、地点: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酿酒一厂供应科(袍江育 贤东路 1330 号)。

## 七、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 9 时以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酿酒一厂供应科(袍江育贤东路 1330 号),逾期送达作无效投标处理。

八、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王国卫 0575-88406577 13095691677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3 年 12 月 11 日 9 时 30 分招标方的招标小组组织在酿酒一厂厂部会议室开标。

# 十、保密及免责声明:

- 1、本招标文件的所有信息均为招标人内部数据,受到法律保护,招标人、投标人应就招投标活动过程中知悉的对方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保密义务不因招标行为的终止而终止。
  - 2、本招标信息发布在 http://www.shaoxingwine.com.cn/。

酿酒一厂

2023年12月4日